

宁波前湾新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甬前管建〔2024〕9号

签发人：周 昌

宁波前湾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慈溪市十八届 人大第三次会议第134号建议的答复

奕红力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车辆乱停放治理的建议》已收悉。首先，非常感谢您对前湾新区开发建设的关心和支持。新区综合行政执法队、公安分局等相关部门对建议进行了研究，现就有关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大执法力度，常态化开展人行道违停整治

为提升人行道静态交通秩序，新区综合行政执法队全力做好人行道违停车辆的劝导和处罚工作，通过定岗执勤、以路联片巡查、应急处置等方式，提升易拥堵路段人行道秩序管控力

度。2023年以来,我队共对全区人行道违停机动车辆抄告16000余起。新区公安分局在持续加强道路内违法停车管理与处置工作基础上,协调联动我队等其他相关职能部门,建立健全日常联络与联合行动机制,畅通信息传递渠道,对主动发现和群众反映的违法停车问题及时进行处置,实现工作常态化;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区域采取不间断路面巡逻、24小时视频巡查等方式加大发现处置力度,对发现的违法停车现象流转通知相关职能部门,做到及早发现、及早处置。

二、开展疏堵结合,注重热点难点问题源头化解

为进一步减少车辆乱停放现象,新区综合执法队对全区主要道路人行道进行现场勘测,对部分违停现象易发的人行道路段采用隔离墩进行物理隔离,有效减少违停发生率。针对商户、群众反映的停车位不足问题,执法队员结合日常工作,对辖区主要道路进行排查走访,充分听取沿街单位、商户、居民的诉求和建议,在世纪城等城市核心区域新施划机动车位,修复老旧不清晰的停车位,取消设置不合理的停车位,解决停车难、车位少、车位不清等难题。新区公安分局坚持加强处置违法停车问题,注重疏堵结合,积极听取各方意见建议,会同相关职能部门,共同提出针对性建议及措施,从源头上减少违法停车问题。此外,严格执行公建项目交通影响评估和停车位配建标

准，努力缓解辖区停车场、道路停车位不足问题。

三、加强普法宣传，切实提高群众文明停车意识

为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新区综合执法队通过联合执法等工作机制，联合交警部门对人行道、道路内公共车位上私设地锁、路障等进行清理，还停车位于民。同时，深入重点社区、企业、商业街等人员密集区域开展面对面宣传，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提供法律咨询等方式积极引导群众文明交通；呼吁机关企事业单位、学校、企业落实内部交通秩序管理主体责任，加强单位内停车秩序协同管理；畅通投诉举报渠道，鼓励市民曝光不文明停车行为，推动停车秩序共建、共治、共享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新区开发建设提出的宝贵意见，希望您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支持新区发展。

宁波前湾新区管理委员会

2024年6月19日

抄 送：慈溪市人大代表工委，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，慈溪市
庵东镇人大主席团。

联系人：吴岳海

联系电话：89386924